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6 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在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瓯海大道 55 号 4 楼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温志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选举温志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温志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选举梁昭亮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梁昭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 1、战略决策委员会：温志平先生、梁昭亮先生、陈泽虹女士、石磊先生、

傅冠强先生，其中温志平先生为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傅冠强先生、李薇薇女士、陈泽虹女士，其中傅冠强先生为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李薇薇女士、温志平先生、傅冠强先生，其中李薇薇女士为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傅冠强先生、陈泽虹女士、李薇薇女士，其中傅冠强先生为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陈曦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王晶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王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王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王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王晶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王晶女士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7-8550 6669

联系传真：0577-8550 6668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上江路 198 号经开区商务广场 A 幢

邮政编码：325000

电子邮箱：ofc_board@renzhi.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黄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黄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苏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苏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苏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7-8550 6669

联系传真：0577-8550 6668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上江路 198 号经开区商务广场 A 幢

邮政编码：325000

电子邮箱：ofc_board@renzhi.cn

(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肖利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肖利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简历:

1、温志平先生：男，1971年8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市满家福百货董事总经理、深圳市金都大酒店总经理、深圳市登喜路酒店总经理，现任深圳粤港控股集团董事局主席、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温志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温志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梁昭亮先生：男，198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深圳市美日辉煌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营运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梁昭亮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梁昭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陈曦先生：男，197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具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银行广东省江门分行副行长，江门市三七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Kyen Resources Pte. Ltd.董事，HAPO INDUSTRIAL LIMITED 区域总监。现任公司总裁。

截至目前，陈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

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王晶女士：女，197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领享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融资部执行总经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执行总经理、深圳君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王晶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晶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王晶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5、黄勇先生：男，1974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会计师，在读CMA。曾任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审计总监、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经理、深圳达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黄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苏芳女士：女，1989年6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苏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苏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苏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肖利女士：女，1972年8月出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大学专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央储备粮库绵阳直属库会计，青岛财务咨询公司会计，2005年起历任公司子公司四川仁智石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出纳、税务会计，2017年至今任公司审计专员，现任公司内审负责人。

截至目前，肖利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肖利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